

## 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

### 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結算、查核小組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9 年 12 月 9 日中午 12 時

地點：本署 5 樓第 1 會議室

出席（列）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主席：吳維仁主任檢察官

紀錄：黃鈴軒

壹、宣布開會

貳、查核支付機構：

一、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南分會

初核人員：陳錫賢檢察事務官

審核結果：109 年度申請補助案第 5 次結報核銷情形：

（一）「109 年度馨生人一路相伴法律協助專案實施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新臺幣（下同）5 萬 6,880 元。

（二）「109 年度馨生人家庭生活重整暨宣導訓練活動專案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38 萬 6,674 元。

（三）「109 年度馨生人諮商輔導心理創傷復建及心靈撫慰方案關懷實施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9 萬 4,367 元。

(四)「109 年推動修復式司法『一般案件』暨宣導活動方案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3 萬 3,000 元。

## 二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

初核人員：陳靖佩觀護人

審核結果：109 年度申請第 9 次結報核銷情形：

(一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直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12 萬 5,594 元。

(二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間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1 萬 0,347 元。

(三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暫時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50 萬 9,275 元。

(四) 109 年度「財團法人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宣導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22 萬 1,272 元。

## 三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得勝者教育協會

初核人員：陳靖佩觀護人

審核結果：「109 年『得勝者計畫』青少年校園輔導方案之『青春、與惡的距離』」支出憑證與申請核准用途內容相符，准予核銷 20 萬元。

四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

初核人員：陳靖佩觀護人

審核結果：「109 年度臺南市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」支出憑證與申請核准用途內容相符，准予核銷 260 萬元。

參、討論提案（無）

肆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伍、主席結論（無）

陸、散會（下午 12 時 10 分）

紀錄：黃鈴軒

主席：吳維仁